



中山醫學大學 112 學年度研究生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申請表

所別：營養學系

班別：碩士班

年級

學號：

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人 基本資料	姓名	(簽章)	入學年月	
	聯絡電話		手機	
	住址			
一年級 成績 紀錄	第一學期 必修 學分 成績總平均	第二學期 必修 學分 成績總平均	累計學業總平均	累計班級名次
審核程序				
複檢	第一學期 必修 學分 成績總平均	第二學期 必修 學分 成績總平均	累計學業總平均	累計班級名次
檢附 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推薦函 2 份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計畫書 <input type="checkbox"/> 歷年成績單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論文發表、特殊表現			
系辦公室		指導教授		系主任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人已於申請公告期限 內檢附指定繳交之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成績符合標準				
院長		教務長		校長
注意 事項	<p>一、申請逕修讀博士班之研究生需具備下列要件： 碩士班研究生修業一年以上，成績特優，並具有研究潛力，由本系副教授以上二人推薦(其中一人為碩士論文指導教師)，得申請逕行修讀博士學位。前項所稱成績特優並具研究潛力標準為： 1. 提出研究計畫、代表性學術報告或學術著作，經審查認定具研究潛力。 2. 碩士班以第一學年之必修學分成績總平均達 85 分，或名次在全班人數前三分之一以內，或其他特殊情形經本系評定為成績優異者。</p> <p>二、繳交資料： 1. 逕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書 1 份(需經指導教授簽章)。 2. 推薦函 2 份(本系專任副教授以上之教師及指導教授各 1 份)。 3. 研究計畫書(代表性學術報告或學術著作) 1 份。 4. 歷年成績單 1 份。</p> <p>三、審查方式： 1. 資料審查(40%)：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10%、博士班研究計畫書 30%。 2. 口試表現(60%)：研究潛力 20%、邏輯推理能力 20%、語言表達能力 20%。</p> <p>四、資料繳交期限：即日起至 112 年 5 月 31 日截止，請送至誠愛樓 11 樓 81126 營養學系辦公室辦理。</p> <p>五、本申請案將安排召開「營養學系招生事務委員會」審議，決議後將檢附本申請表及會議紀錄送院長、教務長及校長核示。</p> <p>六、校長核示後，請將本表影本送教務處辦理逕博學籍異動。</p>			